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7-033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

●投资金额:人民币218,81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项目因存在宏观经济的影响、市场环境以及经营管理带来的不确定性或因时间因素、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后项目企业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本项目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目前,国家宏观政策大力扶持中药材产业发展,为集中整合行业资源,引领中药材产业升级,同时结合亳州中药材产地优势,公司拟出资21.88亿元建设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该项目拟建设以打造"平台+实体"智慧药市,引领智慧贸易的模式,推动中药材交易标准化,引导中药材产业结构调整,助推企业中药全产业链的战略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黑龙江省鸡西市虎林市虎林镇红星街72号

法定代表人:方同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84916万元整

主营业务:冻干粉针剂、口服液、口服溶液剂、合剂、糖浆剂(含中药提取)、小容量注射剂、原料药(穿琥宁、七叶皂苷钠、埃索美拉唑镁、埃索美拉唑钠、盐酸莫西沙星)、无菌原料药、煎膏剂(含中药提取)、浸膏剂、中药提取(仅限分支机构经营)、中药饮片(净制、切制、炮炙(炒、灸法(酒炙、醋炙、盐炙、蜜炙、姜炙)、制炭、煅、蒸、炖、煨)、直接口服饮片)生产;中药材收购、批发、零售;农、林、牧产品收购、批发。

2、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人民币641,898.94万元,资产净额人民币430,662.86万元,营业收入239,123,51万元,净利润49,665.92万元。

3、本项目由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亳州交易中心")进行具体运营实施。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基本情况如下:

(一)项目名称: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

(二)投资主体: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项目由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亳州交易中心进行运营实施,该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公司占100%股权,亳州交易中心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由公司委派。

(三)建设目标

依托"互联网+中药材+金融质检+仓储物流+产业配套"商业模式,打造"平台+实体"智慧药市,服务于全产业链智慧贸易,创新推出"一个平台、二个基地、八个中心、一个基金、一个目标"12811运营模型,创新三大业务平台(电子化交易市场-E市场、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名药堂商城、中药材行业资讯发布平台-药世界)综合服务模式,整合资源、建立标准、构筑产业,开启为中药材实体经济服务的庞大平台体系。

(四)投资总额

项目总投资218,810万元,所需资金中自筹资金123,237万元,销售返投95,573万元。

(五)项目建设期

前期筹备期:2016年6月-2017年10月18日;项目建设周期:2017年10月18日开工,2018年9月9日具备交付使用条件,10月30日竣工验收结束;投入运营:2018年9月9日投入使用。

(六)经济评价

本项目实施后正常营运期平均每年营业收入44,080万元,平均利润总额33,201万元,税前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9.32%,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3.97%,静态投资回收期5.76年(含建设期),动态投资回收期均7.16年(含建设期)。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若本项目运营产出达到预期目标,则可以引导中药材产业结构调整、提升产业层次、加快转型升级、集聚产业发展。同时为公司布局中药全产业链提供有力支撑,形成以科技研发、制药工业、医药商业、中药材产业等为主体的珍宝岛大健康产业集群,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增加公司盈利能力。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项目因存在宏观经济的影响、市场环境以及经营管理带来的不确定性或因时间因素、行业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投资后亳州交易中心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1、组织保障

成立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具体负责指导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建设规划、年度工作计划以及协调体制之间的相关问题。由领导小组办公室贯彻落实创建项目区建设战略规划和配套政策,有组织、有计划扎实和协调推进建设工作。

贯彻落实安徽省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联席会议精神,亳州交易中心制订符合其要求的各项制度体系,保障亳州交易中心业务运营合法合规,推动交易中心建立长效自律机制,实现合规经营,稳健发展。

2、督促保障

加大督促检查力度,健全目标考核督查机制。配合省委、省政府目标督查部门加强对目标任务的检查督促。目前,亳州交易中心已通过安徽省、合肥市和亳州市相关部门组成的联合检查组"回头看"现场检查。公司将监督亳州交易中心合规经营、稳健发展,推动长效自律机制的建立与执行。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 16 日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2017-036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8月31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8月31日 14点00 分

召开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开发区烟台一路8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8月31日

至2017年8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投资建设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的议案	√
2	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8月16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567	珍宝岛	2017/8/2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减少会前登记时间,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

(一)登记时间:2017年8月28日上午9时-11时,下午14时—16时。

(二)登记地点:哈尔滨平房开发区哈平路集中区烟台一路8号一期办公楼一楼贵宾室。

(三)登记方式: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四)参会时间: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的登记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六、

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二)通讯地址:哈尔滨平房开发区哈平路集中区烟台一路8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联系方式:电 话:(0451)86811969

传 真:(0451)87105767

邮 编:150060

联系人:张钟方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8月31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投资建设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的议案			
2	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7-035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方同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的议案》

目前,国家宏观政策大力扶持中药材产业发展,为集中整合行业资源,引领中药材产业升级,同时结合亳州中药材产地优势,公司拟出资21.88亿元建设亳州中药材商品交易中心项目。该项目拟建设以"平台+实体"引领智慧贸易的模式,推动中药材交易标准化,引导中药材产业结构调整,助推企业中药全产业链的战略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发布的临2017-033号公告。

表决结果:通过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蔡伟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呈。本次会议经董事审议同意提名崔少华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崔少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发布的临2017-034号公告。

表决结果:通过5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 8 月 16 日

附件:

崔少华简历:

崔少华,男,1957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1年至今任长江证券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至2010年任海尔纽约人寿保险公司董事长,2005年至2012年任青岛银行董事,2005年至2010年任海尔财务公司监事长,2007年至2010年任海尔集团副总裁,2014年至今任青岛吉财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证券代码:603567 证券简称:珍宝岛 公告编号:临2017-034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独立董事蔡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蔡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对蔡伟先生在独立董事任职期间勤勉尽职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崔少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已对崔少华先生的学历、工作经历等基本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担任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崔少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任职资格证,其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由于蔡伟先生的辞职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蔡伟先生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特此公告

黑龙江珍宝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16日

崔少华先生简历:

崔少华,男,1957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2001年至今任长江证券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至2010年任海尔纽约人寿保险公司董事长,2005年至2012年任青岛银行董事,2005年至2010年任海尔财务公司监事长,2007年至2010年任海尔集团副总裁,2014年至今任青岛吉财菁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证券代码:000782 证券简称:美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6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第21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八届董事会第21次会议于2017年8月15日在公司10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11日以书面送达或邮件方式通知到各董事。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进行,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现任董事九名,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一致通过: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会同意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由董事长组织落实。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0782 证券简称:美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7-047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由公司八届董事会第21次会议决议召集,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一)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8月30日14:45开始。

(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17年8月29日15:00-2017年8月30日15:00。

(三)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7年8月30日9:30-11:30和13:00-15:00。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除现场会议以外,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还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8月23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5)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本公司206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会议审议事项合法、完备。

2.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选举杨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披露情况: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4月26日、6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网址为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以及2017年8月16日披露的《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

三、议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示例表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杨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内容见本通知附件)和持股凭证。

(3)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请于2017年8月29日15:00前,将签妥的《授权委托书》传真至本公司办公室备查(会场正式报到时出具相关原件)。

2.现场登记时间:2017年8月30日14:15-14:40。

3.登记地点:本公司股东大会会场

4.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江会路上浅口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529100

电话:07506103091、07506107981

传真:07506103091

联系人:朱明辉 谭景照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 (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和深交所交易系统参加投票。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投票流程请见本股东大会通知的附件1。

六、备查文件

八届董事会第17次会议决议;

八届董事会第20次会议决议;

八届董事会第21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60782",

2. 投票简称为"美达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8月3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8月29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7年8月30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单位(本人)按以下权限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	关于选举杨燚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证券账户号:

委托书签发日期: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证券代码:603586 证券简称:高能环境 公告编号:2017-065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湖南高能高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核准为准)

●投资金额:公司拟与湖南高新金岸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金岸")共同投资成立湖南高能高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货币出资510万元;高新金岸货币出资490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新设公司不能登记的风险、公司设立后的运营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为拓展湖南地区业务,承接湖南地区环保项目,公司拟与高新金岸共同投资成立湖南高能高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货币出资510万元,持有其51%股权;高新金岸货币出资490万元,持有其49%股权。

本次投资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投资及相关协议的签署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高新金岸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茂源

成立时间:2016年12月14日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街街道五一大道249号湘域中央4号栋1902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02MA4L8T1G3M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私募股权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不得从事吸取公众存款或变相吸取公众存款、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投资管理服务,资产管理(不含代客理财),资产管理咨询(以上项目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高新金岸管理模式:由项目执行团队筛选调查潜在投资项目,经过立项、尽职调查、合规审查、交易方案谈判等工作,提交普通合伙人投资决策机构进行内部审核,投资决策机构同意投资方案后,由项目执行团队负责安排签署并履行投资交易文件。

主要管理人员:何学东、刘茂源;

主要投资领域:节能环保、新能源、新材料、矿业、大健康、文旅;

是否在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否,正在办理正在登记备案手续

(二)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高新金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也没有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高新金岸与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也未与第三方存在其他影响上市公司利益的安排;

高新金岸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由于高新金岸成立不足一年,且其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何学东,无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三、合资公司的基本情况

因合资公司尚在筹办过程中,因此合资公司下列信息均为暂定,实际信息以合资公司最终取得的营业执照登载信息为准。

公司名称:湖南高能高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环境污染防治技术研发和推广;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污染治理;环保自动化控制系统设计、研发、系统集成及销售;水泵、阀门、机电设备、仪器仪表的销售,水处理成套设备及配件、化工防腐设备的制造、销售;环保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环保工程施工总承包;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环境基础设施投资及资产管理。

拟成立的合资公司各方出资情况如下:

出资方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10	51	货币出资
湖南高新金岸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90	49	货币出资

四、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鉴于协议各方旨在共同发起设立湖南高能高新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进一步明确各方权利义务关系,达成如下约定:

(一)组织机构

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出资人组成,是湖南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董事会:公司设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董事长1名,由乙方委派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由甲方委派2人、乙方委派1人;董事任期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前,股东会不得无故解除其职务。

监事:湖南公司设监事1名,由乙方委派;湖南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

总经理:公司设总经理,候选人由甲方委派,由董事会走程序聘任或解聘。

(二)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各方均享有如下权利:

1、推选代表参加股东会并按照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了解湖南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必要时有权聘请中介机构进行审计、评估;

3、选举和被选举为董事会成员和监事;

4、依照法律、法规和湖南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取股利并转让其股份;

5、在同等条件下优先购买其他股东转让的股份;

6、优先购买湖南公司新增资本;

7、湖南公司终止后,依法分得湖南公司的剩余财产;

8、有权查阅股东会会议记录和湖南公司财务会计报告;

9、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权利。

各方均应履行以下义务

1、遵守湖南公司章程;

2、按期足额交纳所认缴的出资;

3、以认缴的出资额为限对湖南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4、在湖南公司办理登记注册手续后,不得抽回出资;

5、法律、法规约定的其他义务。

(三)收益和分配

湖南公司的收益包括且不限于业务经营性收益、资产处置收益、政府补助收益以及其它非经营性收益。

净收益分配:

1、原则上,湖南公司注册登记后第一年、第二年(按公历自然年度),不进行利益分配;

2、自湖南公司注册后第三年(按公历自然年度)始,可进行利益分配;

(四)其他

1、各方均应对对方所披露的与本协议约定的投资、管理等事宜有关的一切信息保密, 并确保其各自的职员及代理人对该等信息保密,并且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

2、协议的制订、效力、解释和履行应受中国法律、法规约束。协议各方应遵守中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3、本协议未尽事宜可经股东会决议后另行制定补充协议。

4、协议自各方签字并加盖法人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5、湖南公司章程规定与本协议之约定有冲突的以湖南公司章程约定为准,湖南公司章程未进行规定而本协议有约定的,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高新金岸共同设立子公司目的为拓展湖南地区业务,承接湖南地区环保项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有利于公司在湖南地区进一步开拓市场及开展投资活动;子公司设立后,不会产生与公司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的情况。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新公司的成立尚需取得登记机关的批准,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尽快完成工商注册登记;

该控股子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运营管理及市场政策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运行,明确新公司的经营策略,建立有效的控制监督机制,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高能时代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03186 证券简称:华正新材 公告编号2017-052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8,0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低风险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3月2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华正新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17年7月27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宝塔支行签订了《理财产品总协议书》,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8,000万元人民币认购"中银保本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7月3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华正新材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46)。

公司已于2017年8月15日赎回上述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本金人民币8,00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141,589.04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止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持有的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0元。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5日

股票代码:600290 股票简称:华仪电气 编号:临2017-082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募投项目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具体执行。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3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编号:临2017-020)。

一、本次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一)投资产品主要内容

1、2017年8月14日,公司以募集资金2,000万元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鹿城支行的结构性存款。具体如下:

(1)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保收益,招商银行提供本金及保底利息的完全保障

(3)产品起息日:2017年8月14日

(4)产品到期日:2017年11月14日

(5)产品期限:92天

(6)预期收益率(保底利率+浮动利率):招商银行提供本金及保底利息的完全保障,在存款到期日及之后,存款人可获取全部本金及保底利息,同时招商银行按照下述规定,向存款人支付浮动利息:

1)存款保底利率为1.35%(年化),浮动利率范围0或2.45%(年化);

2)存款浮动利率根据所挂钩的黄金价格表现来确定:

a)黄金的期初价格是指存款登记日当日伦敦金市下午定盘价。如果届时伦敦金市因任何原因未能公布下午定盘价招商银行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选择市场认可的合理的价格水平进行计算;

b)到期观察日是指到期日前第二个伦敦工作日,即2017年11月10日;

c)波动区间是指黄金价格从"期初价格-400美元"至"期初价格+400美元"的区间范围(含边界);

d)如果到期观察日黄金价格水平未能突破波动区间,则本存款到期浮动利率2.45%(年化);

e)如果到期观察日黄金价格水平突破波动区间,则本存款到期浮动利率为0。

(7)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8)关联关系:公司与招商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仅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投资产品,风险可控。公司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在投资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不